

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**漳浦县前亭镇第一污水处理厂项目**（招标项目名称）已由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浦发改审[2018]30号文、浦发改审[2019]17号文、浦发改审[2022]73号文批准建设，建设单位为**漳浦县前亭工业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**，建设资金来源业主自筹，招标人为**漳浦县前亭工业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**，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**九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**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2.1 工程建设地点：**漳州市漳浦县**；

2.2 工程建设规模：主要建设污水处理一座，近期（2020年）规模为0.5万吨/天，远期（2030年）规模为1.0万吨/天，采用氧化沟+二沉池污水处理工艺，采用高密度澄清池+纤维转盘滤池进行深度处理；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综合楼、粗略栅间及进水泵房、细格栅间及旋流沉砂池、水解酸化池、氧化沟、二沉池、高密澄清池、纤维转盘滤池、污泥浓缩池、污泥调理池、污泥脱水车间及综合车间，配套道路、绿化等。道路面积428.67平方米、绿化面积1409平方米及厂区配套管网工程。项目总投资为4528万元【含暂列金额：人民币180万元（其中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暂列金额169万元，招标代理服务费11万元）】；

2.3 招标范围和内容：

（1）工程类别：**市政工程**；

（2）招标类型：**施工总承包**；

（3）招标范围和内容：本招标项目施工图纸所含全部工程内容的施工，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施工图纸、有关设计变更通知、工程造价资料所列指的范围、招标文件以及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答疑、澄清、修改或补充说明为准；

其中，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：

根据《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》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可承担6万吨/日以下的污水处理工程；

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：

根据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》（试行），市政公用工程中污水处理厂：单项工程合同额≥3000万元，属于大型工程，壹级注册建造师可担任大中型工程项目负责人；

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：/；

2.4 招标控制价（即最高投标限价，下同）：**38801250.8元（含暂列金额1800000元，含专业工程暂估价1050000元）元**；

2.5 工期要求：总工期为**180个日历天**，定额工期/个日历天（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）；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（如果有）/；

2.6 标段划分（如果有）：/；

2.7 质量要求：**达到国家现行《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等相关规范要求的合格标准**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

3.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**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**资质和《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》。（无需资质的项目，从其规定）/

3.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（即项目经理，下同）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**壹级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**执业资格，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（B证）。（无需资质的项目，从其规定）

3.3 本招标项目**不接受**联合体投标。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，投标人应优先选用福建省建筑业龙头企业作为联合体成员，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/为牵头人，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；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，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。

3.4 本招标项目**应用**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。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，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**市政工程**类。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，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；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，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/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。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，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（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“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”登录）查询。

3.5 投标人“类似工程业绩”要求：/个；“类似工程业绩”是指：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（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）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/。

3.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/个标段投标，但最多允许中标/个标段。（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）

3.7 其他资格要求：①投标人参与投标时需提供投标单位、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近三年以来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（格式自拟）。②根据闽建筑【2019】16号文规定，投标人递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XML电子文档中记录的软硬件信息应当包括软件加密锁使用人全称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或身份证号码）、软件功能等。对于没有按照上述要求记录计价软件加密锁实名信息的，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，否决其投标。③本招标项目采用在线开标方式（即不见面开标），投标人按电子平台提示解密开始后在线解密（即远程解密），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即进入开标程序，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，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。

④根据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《福建省拖欠农民工工资“黑名单”管理实施细则》的通知（闽人社文〔2018〕211号）文件的规定，投标人被列为拖欠农民工工资“黑名单”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。⑤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《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建市〔2017〕241号）文件的精神，以及闽建筑函〔2021〕12号、闽建筑函〔2021〕28号、闽建筑〔2021〕11号、闽建筑函〔2021〕70号、闽建筑函〔2022〕1号及闽人社文〔2018〕211号等相关文件规定，投标人被列为建筑市场主体“黑名单”或拖欠农民工工资“黑名单”且在管理期限内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。

3.8 本招标项目采用**资格后审**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。

3.9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投标人在招投标期间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。

3.10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（子）公司，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**2022年8月11日**

09:00:00至2022年9月2日

09:30:00通过**漳州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**

<https://www.zzgcyjzx.com/Front>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。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**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**

（最新版）打开。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，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，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；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，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。

5. 评标办法

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：**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A类（8%≤k<12%）**。

6.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

6.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：**2022年9月2日 09:30:00**。

6.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：**人民币伍拾万元整**。

6.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：**具体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**。

7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7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：**2022年9月2日**

09:30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**漳州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**

<https://www.zzgcyjzx.com/Front>递交电子投标文件；

7.2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，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。

8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(<https://ggzyfw.fujian.gov.cn/>)、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(<https://www.zzgcyjzx.com>) 上发布。

9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漳浦县前亭工业园经济发展有限公司

地址：漳浦县前亭镇大社村梅亭北344号，邮编：363200

电子邮箱：/

电话：0596-3640866，传真：/

联系人：陈先生

招标代理机构：九鼎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漳州市龙文区明发商业广场3栋1701室，邮编：363000

电子邮箱：zzjdgcg1zx@163.com

电话：0596-2181671，传真：/

联系人：小王

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：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

网址：<https://www.zzgcyjzx.com/Front/>

联系电话：0596-2032597

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：漳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局

地址：绥安镇朝阳大道东348号、漳浦县人民政府大楼4楼

联系电话：0596-3106633、0596-3221035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：漳浦县建设工程项目交易中心

地址：漳浦县行政服务中心，四楼招拍挂大厅(新漳浦县汽车中心站隔壁，门牌：黄仓村457号，即长德商贸城南侧，文昌东路和旗山北路连接处)

联系电话：0596-3208708